



##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0年2月5日

發稿單位：秘書室

新聞發言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穆治平05-2711133分機201

連絡人：秘書室主任李宏仁05-2711133分機202

### 嘉義分署關懷弱勢 資助物資轉介修屋

嘉義縣東石鄉張姓男子因欠繳牌照稅、罰鍰及健保費用移送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強制執行。執行人員現場查訪時發現張男生活困苦、中風行動不便，起居均依靠姊姊接濟。嘉義分署除協助募捐物資和善款救急外，隨即轉介慈善團體、社會局提供協助。

張男上班時昏倒經送醫發現是出血性腦中風，無法繼續工作，返回東石老家休養。因日常生活無法獨立自主，未婚沒有子女，使經濟困境雪上加霜。嘉義分署長林弘政日前率分署感恩社人員，邀請嘉義市仁愛慈善會等慈善團體一起前往關懷訪視，贈送生活物資及募集的款項，解決張男生活燃眉之急。分署人員現場發現張男住所屋頂漏水嚴重，隨即轉介通知其他慈善團體協助修繕房屋。在分署人員積極聯繫下，愛心慈善團體志工到場將其屋頂修理完成；同時，並贈送禦寒冬衣，棉被。經由社會愛心人士持續的無私奉獻，終於讓弱勢的義務人獲得一處安全溫暖棲身之處。

嘉義分署秉持「公義與關懷」的核心理念，對於有能力繳納卻惡意拒繳和蓄意脫產的義務人以查封拍賣、限制出境、拘提及管收等強制手段來加強執行，以實現社會的公平正義。但是如果是經濟弱勢的義務人，則予以寬緩執行分期繳納；提供其農產品的拍（變）賣平台以抵繳稅額；失業者則轉介勞動部各地中心接受職業訓練；急需救助者除即時前往關懷慰問外，並通報各縣市社會局及民間慈善團體給予實質協助。



慈善團體志工修繕房屋